

苗栗縣政府 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109 年度施工品質管理實務教育訓練計畫

新竹縣政府 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 一、目的：為推動優質公共建設之理念，由新竹市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政風處與苗栗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及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配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辦理 109 年度「**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實務**」訓練，訓練對象包含工程主辦機關等承辦人員，促使該工程人員於本府公共工程開工前能初步了解本府落實三級品質管理之理念方針及要求，並強化本縣公共工程人員素質，進而提昇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與效率。
- 二、班別：「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實務」訓練班
- 三、訓練地點：新竹縣政府三樓第二會議室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10 號
聯絡人：新竹縣政府工務處 土木科張文華
電 話：03-5518101-2603 傳真：03-5519042
- 四、訓練期程：10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二)，詳如課程表 1
- 五、參訓對象：1.新竹縣政府各處暨機關學校與鄉鎮市公所之公共工程主辦人員。
2.其他有興趣之人員(含監造單位及承攬廠商)。
- 六、報名方式：
 1. 請各機關將報名學員資料表統一以電腦繕打後 e-mail 或傳真 (新竹縣 03-5518101-2603)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張文華 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報名表如附表 1-1。
 2. 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 3 日通知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 七、訓練費用：新竹縣政府提供講師、教材費用，參訓人員無需繳交任何費用。
- 八、課程內容：課程總時數為 6 小時。
- 九、課程教材：新竹縣政府訂定之統一教材及補充教材。
- 十、課程師資：新竹縣政府遴聘具專業素養及實務經驗之講師擔任。
- 十一、出勤考核：上課期間由縣政府工作人員確實點名。
- 十二、受訓證明：由縣政府登錄主辦機關參訓人員學習時數。

109 年 9 月 14 日(星期一)

日期	項次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	授課時數	時間	主持人或講師
九月十四日(星期一)上午		報到			8:30~8:50	
		開訓	上級長官致詞		8:50~9:00	
	1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缺失之預防	1. 鋼筋工程 2. 混凝土工程 3. 模板之於鋼筋混凝土工程品質 4. 5.	3 小時	9:00~12:00	中央大學 廖萬里教授
中午休息						
九月十四日(星期一)下午	2	公共工程施工品質管理實務	1. 監造暨品質計畫之撰寫重點 2. 公共工程履約管理重點及缺失預防 3. 工程常見缺失探討 4. 查核作業簡報製作說明	3 小時	13:30-16:30	公共工程委員會 工程管理處第四科 王科長名玉(暫定)
共計	6 小時					

「品質管理實務研討課程」訓練班-課程表 附表1

附表 1—1

109 年度「品質管理實務 9 月 14 日(星期一)」參加單位人員報名表

序 號	姓 名	服 務 單 位	身 分 證 字 號	是否 需要 停車 證	電 話	筆 素

備註：

e-mail 或傳真本府承辦人員(8288163@hchg.gov.tw 傳真：03-5519042)並作確認，不另寄發參訓通知。因訓練資源有限，報名學員如因故無法參訓時，請各機關注意並自行遴換人員遞補，並於開訓前 3 日通知本小組。

承辦員：

單位主管：

